

**A/60/****inf/1**

**原文：****英文**

**日期：****2020年3月6日**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

**第六十届系列会议**2020**年**5**月**7**日和**8**日，日内瓦**

一般信息

秘书处备忘录

1. 本文件涉及将于2020年5月7日和8日举行特别会议的产权组织及产权组织管理的各联盟的下列三个大会的会议：

 (1) 产权组织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第28次特别会议）

 (2) 巴黎联盟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第31次特别会议）

 (3) 伯尔尼联盟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第25次特别会议）

成　员

2. 成员国三个有关大会中每个大会的成员如下：

(1) 产权组织大会：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阿富汗、阿根廷、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曼、阿塞拜疆、埃及、爱尔兰、爱沙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奥地利、澳大利亚、巴巴多斯、巴布亚新几内亚、巴哈马、巴基斯坦、巴拉圭、巴林、巴拿马、巴西、白俄罗斯、保加利亚、北马其顿、贝宁、比利时、秘鲁、冰岛、波兰、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伯利兹、博茨瓦纳、不丹、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大韩民国、丹麦、德国、多哥、多米尼加、多米尼克、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俄罗斯联邦、厄瓜多尔、法国、菲律宾、斐济、芬兰、佛得角、冈比亚、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格林纳达、格鲁吉亚、古巴、圭亚那、哈萨克斯坦、海地、荷兰、黑山、洪都拉斯、基里巴斯、吉布提、吉尔吉斯斯坦、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加拿大、加纳、加蓬、柬埔寨、教廷、捷克共和国、津巴布韦、喀麦隆、卡塔尔、科摩罗、科特迪瓦、科威特、克罗地亚、肯尼亚、库克群岛、拉脱维亚、莱索托、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立陶宛、利比里亚、利比亚、联合王国、列支敦士登、卢森堡、卢旺达、罗马尼亚、马达加斯加、马耳他、马拉维、马来西亚、马里、毛里求斯、毛里塔尼亚、美利坚合众国、蒙古、孟加拉国、摩尔多瓦共和国、摩洛哥、摩纳哥、莫桑比克、墨西哥、纳米比亚、南非、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纽埃、挪威、葡萄牙、日本、瑞典、瑞士、萨尔瓦多、萨摩亚、塞尔维亚、塞拉利昂、塞内加尔、塞浦路斯、塞舌尔、沙特阿拉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马力诺、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斯里兰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斯威士兰、苏丹、苏里南、所罗门群岛、塔吉克斯坦、泰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图瓦卢、土耳其、土库曼斯坦、瓦努阿图、危地马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文莱达鲁萨兰国、乌干达、乌克兰、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西班牙、希腊、新加坡、新西兰、匈牙利、牙买加、亚美尼亚、也门、伊拉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印度、印度尼西亚、约旦、越南、赞比亚、乍得、智利、中非共和国、中国（185个）。

(2) 巴黎联盟大会：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阿富汗、阿根廷、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曼、阿塞拜疆、埃及、爱尔兰、爱沙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奥地利、澳大利亚、巴巴多斯、巴布亚新几内亚、巴哈马、巴基斯坦、巴拉圭、巴林、巴拿马、巴西、白俄罗斯、保加利亚、北马其顿、贝宁、比利时、秘鲁、冰岛、波兰、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伯利兹、博茨瓦纳、不丹、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大韩民国、丹麦、德国、多哥、多米尼克、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俄罗斯联邦、厄瓜多尔、法国、菲律宾、芬兰、冈比亚、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格林纳达、格鲁吉亚、古巴、圭亚那、哈萨克斯坦、海地、荷兰、黑山、洪都拉斯、吉布提、吉尔吉斯斯坦、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加拿大、加纳、加蓬、柬埔寨、教廷、捷克共和国、津巴布韦、喀麦隆、卡塔尔、科摩罗、科特迪瓦、科威特、克罗地亚、肯尼亚、拉脱维亚、莱索托、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立陶宛、利比里亚、利比亚、联合王国、列支敦士登、卢森堡、卢旺达、罗马尼亚、马达加斯加、马耳他、马拉维、马来西亚、马里、毛里求斯、毛里塔尼亚、美利坚合众国、蒙古、孟加拉国、摩尔多瓦共和国、摩洛哥、摩纳哥、莫桑比克、墨西哥、纳米比亚、南非、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挪威、葡萄牙、日本、瑞典、瑞士、萨尔瓦多、萨摩亚、塞尔维亚、塞拉利昂、塞内加尔、塞浦路斯、塞舌尔、沙特阿拉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马力诺、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斯里兰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斯威士兰、苏丹、苏里南、塔吉克斯坦、泰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危地马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文莱达鲁萨兰国、乌干达、乌克兰、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西班牙、希腊、新加坡、新西兰、匈牙利、牙买加、亚美尼亚、也门、伊拉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印度、印度尼西亚、约旦、越南、赞比亚、乍得、智利、中非共和国、中国（175个）。

(3) 伯尔尼联盟大会：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阿富汗、阿根廷、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曼、阿塞拜疆、埃及、爱尔兰、爱沙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奥地利、澳大利亚、巴巴多斯、巴哈马、巴基斯坦、巴拉圭、巴林、巴拿马、巴西、白俄罗斯、保加利亚、北马其顿、贝宁、比利时、秘鲁、冰岛、波兰、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伯利兹、博茨瓦纳、不丹、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大韩民国、丹麦、德国、多哥、多米尼加、多米尼克、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俄罗斯联邦、厄瓜多尔、法国、菲律宾、斐济、芬兰、佛得角、冈比亚、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格林纳达、格鲁吉亚、古巴、圭亚那、哈萨克斯坦、海地、荷兰、黑山、洪都拉斯、基里巴斯、吉布提、吉尔吉斯斯坦、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加拿大、加纳、加蓬、教廷、捷克共和国、津巴布韦、喀麦隆、卡塔尔、科摩罗、科特迪瓦、科威特、克罗地亚、肯尼亚、库克群岛、拉脱维亚、莱索托、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立陶宛、利比里亚、利比亚、联合王国、列支敦士登、卢森堡、卢旺达、罗马尼亚、马耳他、马拉维、马来西亚、马里、毛里求斯、毛里塔尼亚、美利坚合众国、蒙古、孟加拉国、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尔多瓦共和国、摩洛哥、摩纳哥、莫桑比克、墨西哥、纳米比亚、南非、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纽埃、挪威、葡萄牙、日本、瑞典、瑞士、萨尔瓦多、萨摩亚、塞尔维亚、塞内加尔、塞浦路斯、沙特阿拉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斯里兰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斯威士兰、苏丹、苏里南、所罗门群岛、塔吉克斯坦、泰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图瓦卢、土耳其、土库曼斯坦、瓦努阿图、危地马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文莱达鲁萨兰国、乌克兰、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西班牙、希腊、新加坡、新西兰、匈牙利、牙买加、亚美尼亚、也门、以色列、意大利、印度、印度尼西亚、约旦、越南、赞比亚、乍得、智利、中非共和国、中国（175个）。

观察员

3. 非上文第1段第1、2、3项中所述各大会中任何一个的成员，但为产权组织成员国会议成员的任何国家[[1]](#footnote-2)，可以派代表作为观察员出席上述各大会。同样，非上文第1段中所述各大会中任何一个的成员，但为联合国或任何联合国专门机构（非产权组织）成员的任何国家，可以派代表作为观察员出席各大会。

4. 已邀请下列其他观察员出席下列会议：

上文第1段所述全部三个大会：

(i) 巴勒斯坦；

(ii) 联合国系统的组织：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世界银行）、国际海事组织（海事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国际金融公司（金融公司）、国际开发协会（开发协会）、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联合国、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万国邮政联盟（万国邮联）（17‍个）；

(iii) 知识产权组织：阿拉伯国家广播联盟（阿广联）、阿拉伯海湾国家合作理事会专利局（海合会专利局）、保护工业产权国家间理事会（ICPIP）、北欧专利局（NPI）、比荷卢知识产权组织（BOIP）、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ARIPO）、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UPOV）、欧亚专利组织（EAPO）、欧洲专利组织（EPO）、维谢格拉德专利局（11个）；

(iv) 其他政府间组织：阿拉伯工业发展和采矿组织（工矿组织）、阿拉伯国家联盟（阿盟）、阿拉伯科学研究理事会联合会（科研联）、阿拉伯联盟教育、文化及科学组织（阿联教科文组织）、安第斯共同体总秘书处、大湖国家经济共同体（大湖经共体）、东加勒比国家组织（东加组织）、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法语国家国际组织（OIF）、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集团（非加太集团）、非洲联盟（非盟）、非洲区域技术中心（技术中心）、共同语言资源和技术基础设施欧洲研究基础设施联合体（CLARIN ERIC）、国际橄榄油理事会（IOOC）、国际葡萄和葡萄酒事务处（IWO）、国际统一私法协会（统法协会）、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海牙国际私法会议（HCCH）、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图书推广中心（图书推广中心）、拉丁美洲技术信息网（RITLA）、拉丁美洲经济体系（拉美经济体系）、拉丁美洲信息当局会议（CALAI）、拉丁美洲一体化协会（拉美一体协）、联合实施国际热核聚变实验堆计划国际聚变能组织（ITER组织）、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南方中心、欧盟委员会（EC）、欧亚经济委员会（EEC）、欧洲公法组织（EPLO）、欧洲委员会（CE）、欧洲音像观察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欧贸联）、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葡共体）、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西非经济和货币联盟（西非经货联盟）、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AALCC）、伊比利亚美洲总秘书处（伊美秘书处）、伊斯兰合作组织（OIC）、伊斯兰联盟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伊斯兰教科文组织）、英联邦技术合作基金（技合基金）、英联邦秘书处、英联邦学术组织（学术组织）、中部非洲经济和货币共同体（中非经货共同体）、中美洲经济一体化秘书处（常设秘书处）（47个）；

(v) 在产权组织和产权组织管理的各联盟享有观察员地位所有非政府组织，名单见附‍件。

议事规则

5. 产权组织成员国及产权组织管理的各联盟的各大会和其他机构的程序应遵守的规则，载于建立产权组织和各联盟的条约、“产权组织总议事规则”（第399号出版物第三次修订版）和“特别议事规则”（文件A/57/INF/6）中，均可在产权组织网站上查阅。

[后接附件]

1. 埃塞俄比亚、东帝汶、厄立特里亚、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缅甸和索马里。 [↑](#footnote-ref-2)